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業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10 月 9 日上午 10:10~12:10

會議地點：科學館五樓 I501 會議室

主持人：吳芝儀中心主任

紀錄：吳佳蓁

出席人員：蔡明昌教授、林郡雯副教授、曾素秋助理教授、蔡福興組長、宣崇慧組長、陳惠蘭組長、張劉華芬、蔣馥梅、劉惠美、吳佳蓁

列席人員：姜自華、邱騰進

壹、主席致詞：

1. 非常歡迎陳惠蘭組長加入師資培育中心，壯大我們的陣容，未來將成為師培穩定的力量！
2. 本中心這學期因組織調整，致各組行政人員動盪不安，甚感遺憾！除原教育實習組麗芷組長已遷調至環安衛中心之外，組員馥梅將於 11 月調整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與該組組員林芝旭小姐職務對調。但因芝旭請育嬰假至明年一月中，此期間將由其職務代理人江汶儒小姐協助實習組事務。此外，原地方教育輔導組組員華芬已請調至總務處出納組，所遺公務職缺亦將由人事室盡快增聘適當人員。
3. 在中心現有人力緊縮的情況下，已徵得兩位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計畫助理—姜自華和邱騰進同意協助支援中心地方教育輔導及其他新增工作項目。
4. 本中心於 107 年 10 月 2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進行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甄選，經教評委員投票結果，很遺憾 2 位應聘教師皆未通過該聘任案。經徵詢人事主任後，建議先行上簽將該專任教師職缺改聘專案教師，再進行公告和招聘。

貳、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本中心 107-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於 107 年 9 月 4 日上午 10:00~12:00 召開完竣。前次會議提案決議及執行情形詳如下述：

案由及決議	執行情形
一、有關本中心 108 學年度中教、小教與中小教合流班之教育專業課程規劃案。 決議： (一)教育方法課程規劃職業教育與訓練 1 學分及生涯規劃 1 學分。教育實踐課程中建議規劃教育見習 2 學分及教育實踐行動研究 2 學分。 (二)請中心教師於 107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前課程資料送回課程組。	課程組已彙整老師課程資料，提送 10 月 9 日中心業務會議討論。
二、本中心地方教育輔導教師工作任務及衍生之相關經費或鐘點費，由中心經費項下支應。 決議：修正通過。	已簽請人事室核發聘書給林郡雯老師。
三、本中心組織架構與各組業務職掌擬重新調整案。 決議：修正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逐步調整業務，並修正中心設置辦法，提送 10 月 9 日中心業務會議討論。
四、本中心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專題演講聘任講師案。 決議：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題演講訂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講師聘請曾明騰老師及翁永傑老師。	課程組將行文給講者。

參、各組工作報告：

【課程組】

- 一、本中心於 107 年 9 月 13 日函復教育部自 108 學年度辦理中小學師資類科合流培育意願。
 1. 108 學年度起，輔諮系、體健系和外語系英教組三系各移撥 10 名師資生開設中小教合流班，其餘名額仍維持小教學程班。師資生名額均保留在各系，唯兩班之教育專業課程學分均統一由師培中心負責課程規劃、師資安排、學分費繳交、學分證明書發給等各項行政事宜。
 2. 108 學年度起，三系新招收師資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學分均須另繳教育學程學分費，中小教合流班 40 學分（外加小教專門課程 10 學分），小教學程班 36 學分（外加小教專門課程 10 學分），唯各系成績優異前 2 名於修讀教育學程期間得免收學分費。
 3. 各系師資生資格認定和甄選事宜，由各系自行規劃處理，將名單彙整後報師培中心處理學籍管理事宜。該年度師資生名額如經甄選遞補後，仍有缺額者，則由師培中心統一調配。
- 二、本中心已於 107 年 9 月 26 日函復教育部自 108 學年度辦理全英語師資培育學程。
 1. 本校擬規劃 108 學年度辦理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全英語教育學程，並以國小藝術領域為試辦範圍，由師資培育中心規劃開設藝術概論或表演藝術等教學基本學科、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材教法，及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實習等三門課程，進行全英語授課試辦。
 2. 甄選對象以本校外國語言學系國小師資生且全民英檢達中高級初試以上水準者為優先，如有餘額則流用至其他系所師資生且全民英檢達中高級初試以上水準者。
- 三、本中心於 107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10 點 30 分於民雄校區科學館 I106 教室舉行 107 學年度新生座談會，共計有 106 位學生參加。
- 四、本中心於 107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於民雄校區科學館 I109 教室辦理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暨師資培育獎學金輔導座談會，共計有 58 位受獎生參加。

【教育實習組】

- 一、本校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榮獲教育部 107 年度「教育實習績優獎」名單如下表，感謝教育實習指導教師的指導協助。

得獎類別	姓名	任教學校/實習學校	師資類科	實習指導教師
教育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	孫尤利老師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小教	
實習學生楷模獎	柯欣瑩	基隆市仁愛國民小學	小教	陳珊華老師
	謝沛欣	嘉義縣民雄國民中學	中教	吳芝儀老師
實習學生優良獎	陳思穎	高雄市勝利國民小學	小教	蔡雅琴老師

- 二、本校師資生參加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制教育實習及各類科人數詳如下表：

	實習類別	各類人數	小計
實習期間 (107.8-108.1)	小教類	112	241 人
	中教類	53	
	幼教類	37	
	特教類	39	

三、本校師培中心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定辦理之實習生返校研習活動時間如下表：

日期	研習內容	課程主講人/ 主持單位	地點
107 年 9 月 28 日上午- 下午	全體實習生返校研習 (小、中、特、幼教)	許家驊老師 林郡雯老師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 臺講師、王玫珍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大學館演講廳
107 年 9 月 28 日下午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	謝典佑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大學館演講廳
107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幼兒園師資類科實習 生返校研習	王立杰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教育館教室
107 年 11 月 9 日上午- 下午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	沈桂枝老師 陳佳萍老師 簡廷宇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大學館演講廳
107 年 11 月 9 日上午- 下午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	郭春松校長 待聘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創意樓教室
107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	陳政見老師 吳雅萍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行政大樓 A304 教室
107 年 12 月 3 日上午- 下午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	黃繼仁老師 蔡明昌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大學館演講廳
107 年 12 月 3 日上午- 下午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	吳瓊洳老師 郭俊豪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創意樓教室
108 年 1 月 4 日上午	全體實習生返校研習 (小、中、特、幼教)	師資培育中心	本校民雄校區 大學館演講廳
108 年 1 月 4 日下午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實 習生返校研習—數學 能力之提升	謝典佑老師	本校民雄校區 大學館演講廳

四、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經 8 月 22 日召開評選小組，選送特殊教育學系陳明聰老師、林玉霞老師及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王瑞堦老師申請教育部國外教育見習計畫；幼兒教育學系宣崇慧老師及輔導與諮商學系吳芝儀老師申請教育部國際史懷哲計畫。

五、本中心協辦各師資培育相關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四教學實習課程，上學期排定外埠教育參觀訂於 107 年 11 月 21 日至 11 月 23 日，計有教育學系、輔導與諮商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特殊教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等 5 系參加。

六、本（107）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四教學實習各項會議舉辦時間如下：

- （一）外埠教育參觀代表座談會—預定於 107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五）中午 12：10 召開，請老師及學生代表 2 名參加。
- （二）遴選實習學校說明會—預定於 10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8:30 至 12:00 舉行，請當天上午有授課之教師，安排全班同學至大學館參加說明會。
- （三）外埠教育參觀行前安全說明會—預定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一）中午 12:10 召開，請老師及學生代表 2 名參加。

【地方教育輔導組】

1、本校獲教育部核定「106 學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執行期間自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106 學年度計畫及經費業於 107 年 7 月 31 日前執行完竣。107 年 8 月 3 日教育部核定部分補助經費 356 萬 1,000 元，計畫期程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2、本中心經教育部 107 年 7 月 23 日函覆核定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總經費 125 萬 2,900 元，部分補助 113 萬 9,0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3、107 年 9 月 18 日開始辦理 108 年度史懷哲教育服務師資生招募活動。

4、107 年 10 月地方教育輔導工作共辦理 5 場活動，辦理場次如下：

場次	活動名稱	辦理方式	辦理日期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活動地點	活動內容概述
1	營造學校本位閱讀學習環境	工作坊	107 年 10 月 17 日	安慶國小教師及家長	60	雲林縣虎尾鎮安慶國小會議室	建立教師對學校本位閱讀學習環境營造及閱讀理解教學策略，輔以工作坊進行實作設計，發表演練，提升現場教師閱讀教學能力。
2	教師專業成長與對話—讀報教育在班級經營之應用	講座&工作坊	107 年 10 月 17 日	北美國小教師	12	嘉義縣北美國小多功能教室(二)	增強學校教師讀報教育及班級經營之能力。
3	數學科補救教學實務工作坊(1)	工作坊	107 年 10 月 24 日	新光國小教師	11	雲林縣古坑鄉新光國小 E 化教室	帶領學校教師進行數學科補救教學實作，藉此協助教師於課堂內對於數學程度落後學生給於適當的補救教學。
4	教師專業增能研習—從「心」教起激勵學生用心向學的教育	講座	107 年 10 月 24 日	和睦國小教師	50	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小視聽教室	有感的教学從「心」教起，提升學習動力自動自發的學習，激勵學生用心向學的教育。
5	素養導向的教學設計與評量	講座	107 年 10 月 24 日	秀林國小教師	28	嘉義縣秀林國小會議室	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建立教師對於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之命題技巧。

5、師培中心 107 年通過教師甄試人數統計，彙整如下表：

系所	學號	姓名	錄取縣市或學校	人數
師資培育中心 小教	0981069	陳毓彬	新北市國小	16
	1011062	簡廷宇	新北市國小	
	1001101	葉欣宜	台中市梨山國小	
	0984213	呂奕葶	新北市萬里區大坪國小	
	0984233	陳如郁	新北市土城區廣福國小	
	0987336	邱鈺茜	新北市瑞芳區猴硧國民小學	
	0990503	李賢駿	高雄市甲仙小林國小	
	1004034	吳紹萱	台南市官田國小	
	1003958	李易欣	台北市天母國小	
	1003981	吳芊慧	金門國小	
	1003667	林珈仔	台中市南區和平國小	
	1004976	楊幸娟	台中市豐原區南陽國小附幼正式	

			教師	
	1031082	蘇翰庭	新北市新莊區豐年國小	
	1013945	徐敏嘉	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小	
	1003706	王潔茹	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小	
	1041175	丁俞均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小	
師資培育中心 中教	1010872	楊雅婷	高雄市中正高中	4
	0991072	吳雨潔	高雄市新屋高中	
	0993673	楊雅婷	新北市泰山高中	
	1040943	周怡君	台中市太平區太平國小	

六、本校 108 學年度獲各縣市公費生名額分配如下：

108 學年度公費生名額分配，本校共獲得各縣市核撥各類科公費生名額計 31 名，其中 24 名小教公費生，3 名特教身障領域公費生，以及 4 名幼兒園師資公費生。相較 106 學年度有 23 名公費生，107 學年度有 25 名公費生，本學年度公費生員額明顯增加。其中，嘉義縣政府即核給本校 13 名公費生(包含 2 名特教)，比例最高。其次為嘉義市 4 名公費生(2 名小教和 2 名幼教)，和南投縣 3 名小教公費生。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

- 1.本計畫曾於 3 月 14 日、4 月 23 日與 8 月 8 日已完成 3 次工作小組會議，與國教署、東石高中共同商討並執行計畫事務工作。
- 2.本計畫曾於 5 月 7 日與 8 月 28 日分別舉辦實地訪視委員會議第 1 次與第 2 次會議，完成今年計畫項目中實地訪視工作，為期兩個月。並彙整 136 位獲獎學生之需求與現況。
- 3.計畫團隊於 7 月 26 日及 9 月 14 日赴教育部召開「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會議」進行簡報，決議將 136 位受訪學生進行個案分析，並以學生個別需求列出相對應之政府部門權責單位。本計畫團隊彙整資料共計有 20 筆對應公部門單位，在 10 月 5 日完成函送國教署燒錄光碟一片。
- 4.10 月 2 日計畫團隊參加教育部召開「總統教育獎檢討會議」。
- 6.預定 10 月 12 日召開第 4 次工作小組會議，商討計畫後續之工作內容。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於 98 年 4 月 21 日修訂至今。為因應《師資培育法》於 106 年 6 月 14 日修正，教育部「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於 107 年 4 月 16 日修正，本中心設置辦法除須納入教育部母法各項應具備條文之外，中心組織及運作、各組業務及職掌必須隨之調整，以因應未來實際需要。
- 二、本中心原設有課程組、教育實習組、地方教育輔導組等三組，擬重新調整並更名為教育課程組、實習輔導組、綜合行政組三組。
- 三、本校教育學程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於 102 年 1 月 25 日修正為師資培育諮議委員會，爰以修正。
- 四、檢附「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及對照表(詳如附件一，頁 1-1 至頁 1-11)。

決議：修正第二條、第三條、第五條、第九條部分文字後通過。

提案二

案由：廢止「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地方教育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地方教育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於103年6月17日通過中心業務會議訂定(詳如附件二，頁2-1)。
- 二、委員會職掌包括各單位地方教育輔導工作的規劃、協調與統合。委員會議不定期舉行。
- 三、經查本中心過去不定期召開之地方教育輔導計劃研商會議，並未以委員會型態運作。未來中心組織調整後，地方教育輔導工作亦將隨之轉型，擬先行廢止該設置要點，待必要時再另行訂定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本中心106學年教育學程結業「畢業校友就業狀況調查」暨101學年~105學年「畢業校友教師專業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結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地方教育輔導組除於每年8月左右以電話個別進行畢業校友就業狀況調查，並同時郵寄及e-mail就業調查表予106學年度修畢教育學程之畢業學生填答，有關本校師培課程內容滿意度及意見，以作為本中心課程、師資、教學方面改進回饋之參考。
- 二、另郵寄雇主滿意度問卷予本中心101學年-105學年完成實習畢業學生之任教學校，填答有關畢業校友工作滿意度評估，以作為本校未來教學改進及就業輔導之參考。
- 三、上述二項調查統計分析結果，業已提供本中心各組參考，進行檢討修訂目標、核心能力、課程、教學及輔導措施，並請提供調整課程、教學及輔導等改善作為，俾利評鑑時佐證。
- 四、檢附本中心106學年度畢業校友就業狀況及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資料(詳如附件三，頁3-1至頁3-10)。

五、畢業校友期望師培課程應增加：

- (1) 國語—閱讀理解策略;自然—探究教學等教學法。
- (2) 因為未來教檢考試在六月，師培可考慮在假日辦衝刺班課程或講座。
- (3) 教案設計
- (4) 教學設計和教案練習的相關選修課程。
- (5) 專業考照能多加訓練(例如:教檢考題的分析與練習)。
- (6) 除專業必修課程外，可適度增開選修課程，精進專業知能。

六、畢業校友期望師培中心安排課程時應加強：

- (1) 增強教案設計能力，增加學生上台機會，老師們可以在課程中向學生解釋教甄的運作模式。
- (2) 希望上下學期的分科教材(教學實習)教法的老師可以同一位。
- (3) 可以多安排實地模擬練習。
- (4) 曾於教育實地見習課程時，與其他科別併堂聽講，加上指導教授非本科別，造成教學力方面增加有限，教學相關問題也無法尋求更精確的幫助，著實相當困擾。

七、受訪學校雇主對於畢業校友專業能力培養上的建議：

課程規劃與設計(15%)、掌握教育變革(15%)、創意思考能力(13%)、溝通與協調能力(11%)、專業學科能力(9%)與危機應變能力(9%)。

決議：

1. 教育方法課程增加「閱讀理解策略」和「探究與實作」課程。
2. 師培中心於寒暑假或週末假日開設教檢輔導班。

3. 教案設計請「課程教學與設計」授課教師特別補強。師培中心增開各領域教案設計工作坊。
4. 請課程組將中心可聘到教師開設的必要選修課程納入教育專業課程。
6. 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分領域授課，並安排同一名教授擔任授課。
7. 實地見習與嘉大附小和臨近國高中密切合作，提供學生多元化見習機會。

提案四

案由：有關本校 108 學年度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教育部於 107 年 6 月底公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各師資培育之大學應依其規劃師資職前教育相關課程，並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前報部備查，其課程適用自 108 學年度起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生。
- 二、本中心 107-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決議：
 - (一)教育方法課程規劃職業教育與訓練 1 學分及生涯規劃 1 學分。教育實踐課程中建議規劃教育見習 2 學分及教育實踐行動研究 2 學分。
 - (二)請中心教師於 107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前課程資料送回課程組。
- 三、108 學年度國民中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規劃草案詳如附件四，頁 4-1 至 4-3。
- 四、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規劃草案詳如附件五，頁 5-1 至 5-4。

決議：

1. 教育方法課程增加「閱讀理解策略」和「探究與實作」課程。
2. 請課程組將中心可聘到教師開設的必要選修課程納入教育專業課程，其餘則全部刪除。
3. 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分領域授課，並安排同一名教授擔任授課。
4. 「行為改變技術」和「補救教學」列入教育方法課程。
5. 教育部規定的實地學習時數，都納入「教育見習」課程中。
6. 盡快與師培學系開會研商教育專業課程架構，及各師培學系教師可認領開設之教育專業科目，並依據教育部課程平台要求格式內容，撰寫課程大綱，供課程組彙整，提送中心業務會議及課程與教學委員會討論。
7. 修正後中等教育及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詳如附件四和附件五。

提案五

案由：訂定本中心輔導師資生教師檢定應試科目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由於教育部於 107 學年度起將上年度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之「應屆通過率」作為「108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名額師培大學獎優名單」條件之一，本校因 106 學年度中教、小教、特教之應屆畢業生教檢通過率不甚理想，未能列名獎優名單，喪失全國公費生總名額 20% 以上的分配權。相關資料詳如附件六，頁 6-1 至 6-3。
- 二、回應本中心 106 學年教育學程結業「畢業校友就業狀況調查」分析結果，畢業校友期望師培課程應增加：假日辦衝刺班課程或講座、專業考照能多加訓練(例如:教檢考題的分析與練習)。
- 三、課程組參考台灣師範大學和台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單位所辦理的教檢輔導班實施計畫(詳如附件七，頁 7-1 至 7-?)，擬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輔導師資生教師檢定應試科目實施要點」草案(詳如附件八)。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六

案由：有關本中心「107學年度教育足跡徵文比賽」閱讀書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足跡徵文比賽辦法」辦理(詳如附件九)。

二、106學年度閱讀書籍資料供教師參考(詳如附件十)。

決議：請教師於10/12(週五)前提供新增閱讀書籍。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